附件1

报名须知

一、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1月14 日至2019年1月28日。逾期不予补报。

二、考生网上报名前，须仔细阅读考生承诺相关条款，点击“同意”后，方可继续进行报名。

三、考生填写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件类型、证件编码、毕业院校、学历、学制、专业、试用机构名称等，军队考生建议使用身份证报名）应真实、准确、有效，所填信息将用于医师资格考试和医师执业注册，请考生务必认真填写。

四、考生须妥善保管个人用户名及密码，因个人原因泄漏导致报名信息被修改的，由考生本人负责。如密码遗失，考生可通过邮箱找回密码。

五、其他报名要求：

（一）申请参加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的考生须符合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报考资格且报考地所在考区为当年参加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的试点考区。

（二）申请参加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的考生须符合临床类别执业医师报考资格且在院前急救或儿科岗位工作或试用。

（三）单位隶属为军队、武警、公安且为现役军人的考生，须参加军事医学内容的加试。

（四）香港非大陆学历考生现场审核地点为深圳考点；澳门非大陆学历考生现场审核地点为珠海考点；台湾非大陆学历考生可自愿就近选择考点进行现场审核。

六、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打印《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并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地考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现场资格审核时间以所在地考点通知为准。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确认报名信息、缴纳考试费用的，报名无效。

七、现场资格审核考生需提交以下材料：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

（二）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有效期内）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警官证、文职干部、士兵证、军队学员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和身份证（台、港、澳考生）、护照（外籍考生）。

（三）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非大陆学历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附2）或《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附2），港澳台和外籍考生还须提交《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或《外籍人员参加中国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

（五）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还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如在执业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导致注册时间不满足报考年限的，须提供首次执业注册证明）。

（六）工作单位是医疗机构的，还须提交该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七）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还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

（八）应届毕业生还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附2）。

（九）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同时出具团级以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十）考生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文件小于40kb ，格式jpg。

（十一）考区、考点规定的其他报名材料。

八、考生持规定报名材料到所在地考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审核通过考生须对《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个人信息认真逐字核对，**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该信息将用于医师执业注册管理，**由考生个人原因导致信息填报错误影响考试或医师执业注册的，后果自负**。

九、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考生，一经核实，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http://www.moh.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hyzs/s3581/200806/36223.htm)有关规定处理。

十、如有其他疑问，请咨询所在地考点。

报名流程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两个部分。为确保您报名成功，请务必仔细阅读以下报名流程并完成所有步骤。

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步骤1：**考生登陆国家医学考试网（<http://www.nmec.org.cn/>），点击“网上报名”，进入报名系统。

**步骤2：**报名前请先确认已注册，未注册考生点击“注册”按钮进行网上注册。注册成功后的用户名可用于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开放的所有考试报名，还用于打印准考证和查询成绩等。

注册成功后，该用户名则不能更改，考生须牢记用户名和密码。报名过程中密码遗失的可通过邮箱方式找回。

**步骤3：**用上一步骤中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报名系统完善“个人信息”中相关内容。

填写个人信息应真实、准确、有效，不得自行添加标点符号或空格，否则会导致报名失败；所填个人信息将用于医师资格考试和医师执业注册，请务必认真填写。

**步骤4：**在“考试报名”中完成报名信息填写并提交。

**步骤5：**报名成功后，打印《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

网报日期截止前，考生可使用该用户名及密码登录“国家医学考试服务系统”查询、修改报名信息。

**如需修改报名信息**，需在原报名信息处点击“重新报考”，信息重新填报并提交后，**须重新打印《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原《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无效**。

第二阶段：现场审核

**步骤1：**考生持规定报名材料，到所在地考点进行现场审核，具体审核时间、地点及要求以考点通知为准。

**步骤2：**现场审核通过的考生，须在《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确认不得更改，**同时按考点通知要求缴纳考试费用。